



PostNord 供应商行为准则

1 简介

PostNord 的使命是引领我们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这要求我们携手供应商，就我们经营的业务所带来的经济、环境和社会影响，重视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与供应商精诚合作，是我们企业经营的必要条件。在很多情况下，对于外界来说，PostNord 的供应商即代表着 PostNord。这意味着，PostNord 必须营造良好的条件，使得我们的供应商能够达到我们的要求，从而有助于树立 PostNord 良好的社会形象。

PostNord 的供应商应该重视《PostNord 供应商行为准则》（以下简称“《供应商准则》”），并应努力达到相关要求，无论是在其组织内部或是供应链之中。为此，PostNord 与供应商之间需要进行开诚布公的对话以及积极活跃的协作。



本《供应商准则》适用于我们所有的供应商，包括他们的分包商、邮政代理、顾问、分销商和代理商（以下统称“供应商”）。

针对特定供应商的可持续性要求和目标可能会在商务协议中予以定义。

本《供应商准则》的编制依据包括《PostNord 行为准则》和多项已制定的国际框架。

2 持续改进



我们鼓励供应商努力做到持续改进，并采用本《供应商准则》中所述地区的管理系统和标准。供应商应建立一套事故管理系统，以处理事故及预防事故发生。

3 遵守国际框架和适用法律

本《供应商准则》反映了 PostNord 集团遵守《联合国全球契约》、《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跨国企业准则》以及《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的承诺。

生产商品和提供服务的条件应符合：

- 《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1948）
- 国际劳工组织八个基本公约（第 29、87、98、100、105、111、138 和 182 号）
- 《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第 32 条
- 生产国现行的劳动保护和劳动环境法律
- 生产国现行的劳动法律（包括最低工资规定）和社会福利保护法规
- 生产国现行的环境保护法律
-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供应商应遵守其经营所在国的法律法规，并取得与其业务相关的所有执照/许可。

如果当前法律的规定比本准则的要求更加严格，供应商应遵守适用的法律。

供应商必须能够证明其在纳税和社会福利缴款方面均已履行法定义务。

4 营造良好的工作条件

供应商应熟知并尊重公认的全球人权，并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

这意味着：

4.1 待遇平等

供应商应提供具有包容性的工作场所，能够体现多元化、机会平等、同劳同酬。不得容忍任何形式的歧视、骚扰或迫害。这适用于（例如）：性别、跨性别认同或表现、种族归属、宗教或其它信仰、残疾、性取向或年龄。此外，也不得容忍基于怀孕、工会归属或政治意见的任何歧视、骚扰或迫害。

4.2 合理工资和报酬



员工的雇佣条件，包括工作时长、报酬、节假日、病假和育儿假，应符合法律要求，或达到主要劳资协议规定的水平。

员工加班应该获得加班费，该费用应在书面工资单中清晰注明细节。

工资应根据约定的时间定期全额支付给员工。

4.3 合理的工作时长、休息时间和假期

工作时长（包括加班）应遵守适用的法律。除非另有约定（如劳资协议），否则所有工作时长都应予以记录。员工应有权每周至少休假一天，并在轮班制中有充分的休息时间。如需加班，应得到员工的同意，并且，不鼓励频繁的加班。

休假期间（包括年假、公共节假日、病假和育儿假），员工仍应根据适用的法律获得薪资。

4.4 雇佣合同



员工应被告知其雇佣条件，并收到书面的雇佣合同。

4.5 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供应商应认同并尊重员工依据适用法律享有的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在结社自由权受到限制的国家，供应商应就职业健康和安全及雇佣条件相关问题，鼓励与员工进行沟通。

4.6 劳动市场的自由和流动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或纵容强制劳动或人口贩运。不得进行非法或不公平的工资扣减或扣留。员工在发出正式通知后，应有权终止雇佣关系。

贷款偿还的条件应合理且符合法律规定。

4.7 对童工零容忍

从事任何工作的员工均应达到法定工作年龄。员工的年龄不得低于 15 岁或当地法律规定的更高的最低年龄。未成年人的雇用应符合法律规定。在童工风险高发的国家和行业，应制定并施行符合儿童最佳利益的工作行动计划。

5 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场所

供应商应促进营造健康的工作环境，防止因工作场所中的组织和社会因素而产生身体伤害和精神疾病的风险。

这意味着：

5.1 持续改善职业健康和安



供应商应认识到其经营业务中存在的职业健康和安

全风险。

促进职业健康和安全的举措应形成文件。供应商应：

- 制定健康和安政策
- 制定健康和安方案（包含目标和活动）以及消除职业健康和安风险的计划
- 任命健康安全官员

健康和安工作的范围应与每个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和风险相称，并考虑到雇员人数和经营规模。

5.2 培训与安

供应商应制定例行程序，确保员工获得相关的许可/执照、专业培训和资格以从事他们的工作。

员工应接受关于其工作可能带来的任何健康风险的培训和指导，包括消防安全、危险工作活动和急救知识。供应商应提供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和工具，并确保员工可在工作场所内随时查阅到有关健康和安的信息。

工作场所应提供足够的消防安全和紧急疏散设施，同时考虑到作业的性质以及火灾风险和其它危险。紧急出口应有明显的标志和照明，不得堵塞。应定期进行疏散演习及测试火警警报。

5.3 对饮酒和吸毒零容忍



员工在从事任何工作时都不应受到酒精或毒品的任何影响。“毒品”应被理解为麻醉品、合成类固醇及将药物用于非医疗用途。

如果怀疑或确认有任何滥用酒精或毒品的情况，应按照专门的处理方案进行处理。

6 环保考虑

供应商应意识到其业务经营可能对环境造成的任何负面影响，并积极努力减少这种影响。

这意味着：

6.1 持续提高环保成效



供应商应制定例行程序，发现并监测其经营带来的环境影响。

供应商应采取适当的行动，减少其经营对环境的影响，并应专注于不断提高环保成效，及最大程度减少资源消耗和排放。

促进环保的举措应形成文件。供应商应：

- 制定环保政策
- 制定行动计划（包含目标和活动）以最大程度减小其经营带来的环境影响
- 任命环保官员

环保工作的范围应与每个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和风险相称，并考虑到雇员人数和经营规模。

7 对腐败零容忍



PostNord 对腐败采取零容忍政策，腐败行为包括贿赂、利益冲突、欺诈、贪污、敲诈、裙带关系和徇私枉法/任人唯亲。

供应商不得为了获得、保留或控制业务往来或在其经营范围内取得其它不正当的好处，而直接或间接向任何个人或组织给予或提供不正当的钱款或其它报酬。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要求或接受第三方提供的可能影响任何商业决策客观性的任何种类的不当钱款或其它报酬。

供应商不得为了促进其与 PostNord 的业务往来，而向 PostNord 员工提供任何好处。

8 跟踪遵守情况

PostNord 与供应商之间良好的商业关系是建立在诚实守信、相互信任和精诚合作的基础之上。

供应商应给予 PostNord 机会以核实供应商是否遵守本《供应商准则》的要求。跟踪供应商遵守情况的形式可以是供应商自我评估，及/或由 PostNord 的人员或 PostNord 指定或批准的第三方进行现场审核。审核工作包括健康和安全检查，结合对员工的访谈，并查阅有关遵守《供应商准则》的准确和全面的文件。

审核中如发现偏差状况，供应商应在商定的期限内予以纠正。如果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我评估，PostNord 将指定或批准第三方进行审核并出具报告，以确认供应商是否遵守《供应商准则》的要求，审核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有责任确保分包商履行本《供应商准则》的要求。供应商有责任对其供应链进行评估和检查，并且必须能够按要求向 PostNord 提供这方面的信息。

PostNord 如需对供应商的分包商进行任何审核或检查，将事先与供应商协商一致后再进行。

如果供应商无法创造条件使 PostNord 能够核实其遵守本《供应商准则》的情况，或不能在商定的期限内纠正已发现的违规情况，将被视为严重违约。



供应商如有偏离《供应商准则》的行为，PostNord 建议通过我们的举报系统进行举报：

<https://postnord.whistleblownetwork.net/FrontPages/Default.aspx>

对于在供应商自我评估或审核的过程中获得的信息，PostNord 将予以保密，未经供应商的书面同意，不会将任何保密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 PostNord 内部未经授权的人员。

本人即以下代表上述供应商签名的授权代表，特此证明，上述供应商同意接受并遵守此《供应商准则》。

公司全名:

企业识别号:

地点和日期:

姓名和职务:

签名: